

公告编号：2018-070

证券代码：870013

证券简称：天科合达

主办券商：国开证券

# 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荣大街9号2幢301室）

## 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主办券商



**国开证券**

CHINA DEVELOPMENT BANK SECURITIES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9号1-9层）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 目 录

声 明 .....	1
释 义 .....	4
<b>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b>	<b>5</b>
<b>第二节 发行计划 .....</b>	<b>6</b>
一、 发行目的 .....	6
二、 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	6
三、 发行对象 .....	6
四、 认购方式 .....	23
五、 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	23
六、 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24
七、 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及其对公司股价的影响 .....	24
八、 董事会决议日至新增股份登记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时，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的调整.....	24
九、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 .....	24
十、 本次发行前资本公积、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	25
十一、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	25
十二、 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	25
<b>第三节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b>	<b>26</b>
一、 前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26
二、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	28
<b>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b>	<b>34</b>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情况.....	34
二、 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的影响 .....	34
三、 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非股权资产对公司资产质量及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	34
四、 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非股权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35

五、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的变化情况 .....	36
六、 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	36
<b>第五节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b>	<b>37</b>
一、 应该披露的重大事项 .....	37
二、 与发行对象分别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37
<b>第六节 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b>	<b>40</b>
一、 主办券商 .....	40
二、 律师事务所 .....	40
三、 会计师事务所 .....	40
<b>第七节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b>	<b>41</b>

## 释 义

本股票发行方案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天科合达	指	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次发行、本次股票发行、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指	经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股票发行事宜
本发行方案、股票发行方案	指	经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
认购合同	指	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与发行对象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上海汇合达	指	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科院物理所	指	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新疆天科合达	指	新疆天科合达蓝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苏州天科合达	指	苏州天科合达蓝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	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主办券商、国开证券	指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凡未特殊说明，本发行方案中尾数合计差异均系四舍五入造成。

##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天科合达

证券代码：870013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荣大街9号2幢3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荣大街9号2幢301室

法定代表人：杨建

信息披露负责人：冯四江

联系电话：010-61256850-652

## 第二节 发行计划

### 一、发行目的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向全资子公司出资、购买生产设备、偿还银行贷款和股东借款、收购与研发生产相关专利技术及补充流动资金。通过本次发行，有助于推动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 二、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均采用现金认购方式。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第八条的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章第二十条规定：“公司发行股票的，公司现有股东对发行的股票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因此，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 三、发行对象

#### 1、本次发行对象

本次股票发行为确定对象的定向发行，发行对象为共计62名符合《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包括27名在册股东、1名合格机构投资者、4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30名核心员工，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方式
1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107,970	48,323,910.00	机构投资者	现金
2	厦门中和致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	27,00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3	广东将苑投资有限公司	4,072,030	12,216,090.00	在册股东	现金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方式
4	广州德沁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70,000	8,31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5	广州天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0,000	7,35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6	合肥普朗克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40,000	5,52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7	北京林华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	4,50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8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3,00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9	广东德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60,000	78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10	杨建	3,270,000	9,810,000.00	在册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现金
11	崔建利	310,000	930,000.00	在册股东、监事	现金
12	刘春俊	2,450,000	7,350,000.00	在册股东、高级管理人员	现金
13	彭同华	830,000	2,490,000.00	在册股东、高级管理人员	现金
14	娄艳芳	800,000	2,40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15	冯四江	650,000	1,95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16	郭钰	500,000	1,50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17	张贺	465,000	1,395,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18	王波	400,000	1,20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19	史慧玲	370,000	1,11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20	吉丽霞	300,000	90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21	黄志伟	280,000	84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22	张平	150,000	45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23	邹宇	170,000	51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24	赵宁	120,000	36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25	陆敏	100,000	30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26	赵海樱	50,000	15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27	蔡振立	50,000	15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28	陈斌	20,000	60,000.00	在册股东	现金
29	邵雷	1,040,000	3,120,000.00	董事	现金
30	陈小龙	2,000,000	6,000,000.00	监事	现金
31	刘玉双	1,650,000	4,950,000.00	高级管理人员	现金
32	赵科新	1,050,000	3,150,000.00	高级管理人员	现金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方式
33	杨帆	310,000	93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34	彭勇	300,000	90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35	田军	220,000	66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36	刘勇	195,000	585,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37	王晨曦	180,000	54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38	余宗静	170,000	51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39	陈海迪	170,000	51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40	黄焯	150,000	45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41	董山	120,000	36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42	毛菲菲	110,000	33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43	申建男	100,000	30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44	么靓	100,000	30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45	王雯	100,000	30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46	杨占伟	90,000	27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47	睦旭	80,000	24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48	骆雷雷	80,000	24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49	徐佩	50,000	15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50	王慕楠	50,000	15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51	王光明	50,000	15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52	周猛	40,000	12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53	范世朋	40,000	12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54	陈海芹	40,000	12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55	李显阳	40,000	12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56	闫小荣	40,000	12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57	姚静	30,000	9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58	朱明亮	30,000	9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59	张海兴	30,000	9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60	赵威	30,000	9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61	万建宇	20,000	6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62	侯勇	10,000	30,0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b>合计</b>	<b>59,000,000</b>	<b>177,000,000.00</b>	-	-

## 2、本次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 (1)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新疆石河子市 52 小区北一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	刘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9001734454319Q
注册资本	174,137.81 万元
经营范围	职业技能培训；电力能源资产运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园林绿化；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2 年 2 月 4 日至 2032 年 1 月 9 日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审字（2018）022777 号《审计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收资本 174,137.81 万元，为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的合格投资者。

截至本次发行前，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28,296,197 股，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28,296,197 股；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刘伟为公司现任董事长。除此以外，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相关登记和备案程序。

## (2) 厦门中和致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厦门中和致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创新大厦 A 区#1104-A 单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厦门中和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058354039W
经营范围	1、创业投资业务；2、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3、创业投资咨询业务；4、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5、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不含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证券、期货等须许可的金融项目）
营业期限	2012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

厦门中和致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注册股东，其执行事务

合伙人厦门中和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邵雷为公司现任董事、本次发行对象。除此以外，厦门中和致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厦门中和致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私募投资基金，于2014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备案编号：SD2329）。

厦门中和致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管理人为厦门中和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登记编号：P1001372）。

### （3）广东将苑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广东将苑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岑村樟木山八巷1号A座6楼A608房
法定代表人	汪良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6614801369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咨询（专项审批项目除外），企业财务咨询，企业收购、兼并、资产重组项目策划（法律法规允许的行业及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7年4月24日至无固定期限

广东将苑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在册股东，为公司在册股东湖南天华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天华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其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汪良忠为公司现任董事，为公司在册股东湖南天华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除此以外，广东将苑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广东将苑投资有限公司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相关登记和备案程序。

### （4）广州德沁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广州德沁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28 号写字楼 5701 自编 05-06 单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瑞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Y5W40X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股权投资
营业期限	2018 年 6 月 25 日至 2048 年 6 月 25 日

广州德沁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在册股东，其普通合伙人梁瑞红为公司在册股东广东德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与公司在册股东广州天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黄民斌系夫妻关系；其有限合伙人王建平为本公司在册股东广东德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东。除此以外，广州德沁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广州德沁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相关登记和备案程序。

#### （5）广州天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广州天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 9 号 1010 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民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Y4C40U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营业期限	2018 年 6 月 25 日至 2048 年 6 月 25 日

广州天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在册股东，其普通合伙人黄民斌与公司在册股东广州德沁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公司在册股东广东德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东梁瑞红系夫妻关系。除此以外，广州天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广州天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相关登记和备案程序。

## (6) 合肥普朗克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合肥普朗克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合肥高新区黄山路 616 号科大讯飞 1 号楼 3 楼 316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3255091988
经营范围	企业股权投资、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4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8 日

合肥普朗克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合肥普朗克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合肥普朗克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相关登记和备案程序。

## (7) 北京林华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北京林华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75 号楼 1 至 2 层 102 号
法定代表人	才鸿英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1101056932057887
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用软件）；投资管理；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公共关系服务；销售体育用品。 （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9 年 8 月 28 日至 2039 年 8 月 27 日

北京林华体育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在册股东,其股东才华为公司现任监事会主席,除此以外,北京林华体育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北京林华体育管理有限公司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

需履行相关登记和备案程序。

#### (8)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1-9 层
法定代表人	张宝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57703541Y
注册资本	95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销金融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3 年 12 月 29 日至无固定期限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的从事做市业务的做市商，所持公司股份及本次认购股份全部为做市库存股。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相关登记和备案程序。

#### (9) 广东德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广东德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28 号 5701 之自编 05-06 单元
法定代表人	王建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3474326979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投资管理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股权投资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管理部门核发批文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5 年 7 月 9 日至无固定期限

广东德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在册股东，其股东梁瑞红为公司在册股东广州德沁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与公司在册股东广州天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黄民斌系夫妻关系，其股东王建平为公司在册股东广州德沁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除此以外，广东德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广东德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已于2015年8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P1020723）。

**（10）杨建**

杨建，男，1976年9月出生，身份证号码：65900119760930\*\*\*\*，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董事、总经理，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11）崔建利**

崔建利，男，1982年9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1022319820920\*\*\*\*，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监事，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12）刘春俊**

刘春俊，男，1983年9月出生，身份证号码：32088219830915\*\*\*\*，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副总经理，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13）彭同华**

彭同华，男，1980年9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2102319800915\*\*\*\*，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副总经理，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14）娄艳芳**

娄艳芳，女，1982年6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1072419820629\*\*\*\*，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15) 冯四江**

冯四江，男，1974年6月出生，身份证号码：65010219740616\*\*\*\*，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16) 郭钰**

郭钰，女，1983年3月出生，身份证号码：21090219830320\*\*\*\*，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17) 张贺**

张贺，男，1983年9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1022319830921\*\*\*\*，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18) 王波**

王波，男，1981年4月出生，身份证号码：37028219810415\*\*\*\*，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19) 史慧玲**

史慧玲，女，1981年10月出生，身份证号码：64010319811018\*\*\*\*，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20) 吉丽霞**

吉丽霞，女，1984年12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4222219841225\*\*\*\*，中国

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21) 黄志伟**

黄志伟，男，1979年9月出生，身份证号码：37108319790923\*\*\*\*，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22) 张平**

张平，男，1985年11月出生，身份证号码：65232319851125\*\*\*\*，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23) 邹宇**

邹宇，男，1987年4月出生，身份证号码：65900119870412\*\*\*\*，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24) 赵宁**

赵宁，男，1986年1月出生，身份证号码：34222219860113\*\*\*\*，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25) 陆敏**

陆敏，男，1973年1月出生，身份证号码：32028219730130\*\*\*\*，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26) 赵海樱**

赵海樱，女，1977年4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1010819770417\*\*\*\*，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27) 蔡振立**

蔡振立，男，1988年4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1108119880410\*\*\*\*，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28) 陈斌**

陈斌，男，1962年3月出生，身份证号码：65030019620318\*\*\*\*，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在册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29) 邵雷**

邵雷，男，1977年6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2010419770628\*\*\*\*，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董事、公司在册股东厦门中和致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厦门中和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30) 陈小龙**

陈小龙，男，1964年5月出生，身份证号码：23010319640529\*\*\*\*，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监事，现任中科院物理所研究员、先进材料与结构分析实验室主任，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31) 刘玉双**

刘玉双，女，1968年12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1022619681224\*\*\*\*，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32) 赵科新**

赵科新，男，1966年10月出生，身份证号码：21010419661026\*\*\*\*，中国

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副总经理，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33) 杨帆**

杨帆，男，1980年1月出生，身份证号码：65900119800104\*\*\*\*，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34) 彭勇**

彭勇，男，1990年4月出生，身份证号码：51052219900416\*\*\*\*，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35) 田军**

田军，男，1965年7月出生，身份证号码：65400119650722\*\*\*\*，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36) 刘勇**

刘勇，男，1982年12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3062619821202\*\*\*\*，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37) 王晨曦**

王晨曦，男，1989年10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3082319891003\*\*\*\*，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38) 余宗静**

余宗静，女，1986年10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1072819861018\*\*\*\*，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39) 陈海迪**

陈海迪，女，1983年11月出生，身份证号码：65900119831115\*\*\*\*，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40) 黄焯**

黄焯，男，1988年8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1152219880828\*\*\*\*，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41) 董山**

董山，男，1973年3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3262619730330\*\*\*\*，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42) 毛菲菲**

毛菲菲，男，1981年6月出生，身份证号码：65900119810624\*\*\*\*，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43) 申建男**

申建男，男，1985年1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1022419850104\*\*\*\*，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44) 么靓**

么靓，男，1984年2月出生，身份证号码：65900119840228\*\*\*\*，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45) 王雯**

王雯，女，1982年3月出生，身份证号码：65900119820329\*\*\*\*，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46) 杨占伟**

杨占伟，男，1990年7月出生，身份证号码：37293019900702\*\*\*\*，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47) 睦旭**

睦旭，男，1996年6月出生，身份证号码：61052319960618\*\*\*\*，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48) 骆雷雷**

骆雷雷，男，1990年7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1022419900728\*\*\*\*，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49) 徐佩**

徐佩，女，1990年3月出生，身份证号码：61273119900323\*\*\*\*，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50) 王慕楠**

王慕楠，女，1990年12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1148119901222\*\*\*\*，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51) 王光明**

王光明，男，1985年7月出生，身份证号码：37148219850725\*\*\*\*，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52) 周猛**

周猛，男，1990年1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3062619900104\*\*\*\*，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53) 范世朋**

范世朋，男，1977年5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1022419770517\*\*\*\*，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54) 陈海芹**

陈海芹，女，1988年6月出生，身份证号码：32132319880629\*\*\*\*，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55) 李显阳**

李显阳，男，1989年8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3082119890818\*\*\*\*，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56) 闫小荣**

闫小荣，女，1989年9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3072419890908\*\*\*\*，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57) 姚静**

姚静，男，1988年10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1022919881009\*\*\*\*，中国国

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58) 朱明亮**

朱明亮，男，1989年9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1022619890917\*\*\*\*，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59) 张海兴**

张海兴，男，1981年11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1022319811109\*\*\*\*，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60) 赵威**

赵威，男，1987年10月出生，身份证号码：65900119871008\*\*\*\*，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61) 万建宇**

万建宇，男，1990年6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3073019900615\*\*\*\*，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62) 侯勇**

侯勇，男，1985年10月出生，身份证号码：43062319851001\*\*\*\*，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系公司核心员工，除此以外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发行对象无关联关系。

**3、本次发行对象中核心员工的认定程序**

本次发行对象中，杨帆、彭勇、田军、刘勇、王晨曦、余宗静、陈海迪、黄焯、董山、毛菲菲、申建男、么靓、王雯、杨占伟、睦旭、骆雷雷、徐佩、王慕

楠、王光明、周猛、范世朋、陈海芹、李显阳、闫小荣、姚静、朱明亮、张海兴、赵威、万建宇、侯勇等 30 名核心员工均已履行认定程序，具体如下：

2018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同意认定包括本次发行对象中 30 名核心员工在内共计 58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2018 年 8 月 27 日至 2018 年 9 月 3 日，公司就认定 58 名核心员工事项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全体员工均未对公司核心员工的认定提出任何异议。

2018 年 9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度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同意认定该 58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2018 年 9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同意认定该 58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2018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同意认定该 58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核心员工认定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 **4、本次发行对象失信联合惩戒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10 日，本次股票发行 62 名发行对象均不存在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况。

#### **四、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票由投资者全部以现金方式认购。

#### **五、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00元/股。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为103,642,866股。根据公司2017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公司2017年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33,929,629.45元，2017年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497,552.96元，当期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29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17元；根据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公司2018年6月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33,240,829.52元，2018年1-6月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88,799.93元，当期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29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01元。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

公司股票目前采用集合竞价交易方式，二级市场交易不活跃，截至本次股票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无成交，因此，二级市场历史成交价格无法准确反映公司股票实际价值。

公司自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共完成一次股票发行，公司于2017年12月完成该次股票发行工作，发行价格为2.70元/股。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每股净资产、前次发行价格、公司成长性等多种因素，并与投资者沟通后最终确定。

## 六、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9,000,000股（含59,000,000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77,000,000.00元（含177,000,000.00元）。

## 七、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及其对公司股价的影响

公司自挂牌以来，未实施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的方案，对公司股价没有影响。

## 八、董事会决议日至新增股份登记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时，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的调整

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新增股份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形，不需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 九、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均无自愿限售的约定。发行对象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因本次股票发行而持有的新增股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限售，其余投资者因本次发行而持有的新增股票可一次性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转让。

#### **十、本次发行前资本公积、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资本公积、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 **十一、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如下：

- 1、《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2、《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
-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 5、《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十二、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10日，公司在册股东共计37名，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共计62名，其中新增投资者35名，本次发行完成后预计公司股东人数不会超过200人。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属于《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的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情形，公司将及时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备案。本次发行不涉及其他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事项。

### 第三节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一、前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前次股票发行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共完成1次股票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8月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计划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6,666,666股（含16,666,666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0.00元（含45,000,000.00元）。

2017年8月17日，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6,666,666股（含16,666,666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0.00元（含45,000,000.00元）。

2017年8月22日至8月24日，发行对象缴纳股份认购款共计45,000,000.00元。

2017年9月6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B1194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7年8月24日，公司收到投资者以货币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45,000,000.00元。

2017年9月21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出具股转系统函〔2017〕5714号《关于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确认公司发行股票16,666,666股。

##### 2、前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前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司前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元）
1	采购产品生产设备	15,000,000.00
2	研发投入	10,00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

## （2）前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2018年4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对募集资金用途采购产品生产设备中原定采购设备明细进行变更：鉴于原计划采购的生产设备清单中部分设备采购尾款562万元尚未到付款期，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该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支付新增采购生产设备的预付款。

2018年5月11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对562万元原用于采购生产设备的募集资金所采购生产设备明细进行变更。

因此，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前后，募集资金用途性质未发生实质变化，仅具体用途中部分明细发生变化，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仍为：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元）
1	采购产品生产设备	15,000,000.00
2	研发投入	10,00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

## （3）前次发行募集资金部分置换前期自筹资金

2018年4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采购生产设备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383,520元。

2018年5月11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采购产品生产设备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383,520元。

## （4）前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10日，前次募集资金加利息收入共计45,056,477.42元，已按指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44,966,655.15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89,822.27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	-------

一、募集资金总额	<b>45,000,000.00</b>
加：利息收入	56,477.42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b>45,056,477.42</b>
三、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b>44,966,655.15</b>
采购产品生产设备	14,935,296.77
研发投入	10,032,666.43
补充流动资金	19,998,691.95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b>89,822.27</b>

##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 1、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向全资子公司出资、采购生产设备、偿还银行贷款和股东借款、支付购买专利用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计划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元）
1	向全资子公司江苏天科合达半导体有限公司出资	75,000,000.00
2	采购生产设备	30,000,000.00
3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0.00
4	偿还股东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	11,050,000.00
5	向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支付购买无形资产用款	10,200,000.00
6	补充流动资金	35,750,000.00
	<b>合计</b>	<b>177,000,000.00</b>

### 2、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公司是专业从事第三代半导体碳化硅晶体、晶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为导电型碳化硅晶体及晶片、半绝缘型碳化硅晶体及晶片。碳化硅作为第三代宽禁带半导体材料，是典型的技术和资金密集型行业，持续有效的研发投入对公司的未来发展至关重要。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基本完成实验室到产业化的跨越，正处于产业化过程的关键时期，公司产品良品率不断提升，盈利能力不断改善。随着集成电路行业的快速发展，下游市场对公司碳化硅晶体、晶片的需求不断增长，公司急需持续的资金投入以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扩大产能以保障产品供给，同时偿还股东借款、

银行贷款、完成无形资产专利的购买、补充流动资金，以上投入对公司进一步提升收入规模、进一步通过研发投入提升产品良品率、解决资产权属遗留问题、降低负债规模、提升盈利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和必要性。

### 3、募集资金需求测算、投入安排

#### (1) 向全资子公司江苏天科合达半导体有限公司出资

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天科合达半导体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江苏天科合达半导体有限公司
住所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 26 号
法定代表人	杨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01MA1XCF8739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半导体的技术开发、生产与销售；碳化硅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8 年 10 月 25 日至无固定期限

全资子公司江苏天科合达半导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公司计划使用本次募集资金7,500.00万元向其实缴出资。目前江苏天科合达半导体有限公司处于前期建设阶段，取得出资后计划将7,000.00万元用于购置碳化硅单晶生长炉等生产设备，500.00万元用于采购原材料、人员薪酬开支等营运资金。

#### (2) 采购生产设备

由于公司产品生产需要，公司计划使用3,000.00万元募集资金采购生产设备，具体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总价（元）
1	单晶生长炉	1 批	2,200,000.00
2	单晶炉配件	1 批	12,700,000.00
3	晶体加工设备	1 批	5,550,000.00
4	晶片加工设备	1 批	2,350,000.00
5	清洗、检测设备	1 批	7,2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	---------------

### (3) 偿还银行贷款

2018年6月12日，招商银行北京分行与公司签订《授信协议》，同意向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00万元授信额度。按照该《授信协议》约定，公司分批次向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办理贷款共计1,500.00万元，全部用于采购生产耗材、人员薪酬、厂房租金等日常生产经营支出。贷款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起始日期	金额（元）	到期日期	利率
1	2018-6-12	5,000,000.00	2019-6-5	5.655%
2	2018-6-29	1,699,000.00	2019-6-28	5.655%
3	2018-7-10	1,046,000.00	2019-7-9	5.655%
4	2018-7-31	2,530,000.00	2019-7-26	5.655%
5	2018-8-9	1,170,000.00	2019-8-7	5.655%
6	2018-8-31	2,688,000.00	2019-8-29	5.655%
7	2018-11-2	867,000.00	2019-11-1	5.655%
合计	-	<b>15,000,000.00</b>	-	-

以为降低公司负债规模、减少财务费用支出、提升盈利能力，公司计划使用本次募集资金1,500.00万元偿还以上向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贷款。

### (4) 偿还股东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

为缓解公司日常经营中的资金压力、推动公司业务发展，2007年至2009年，公司陆续向股东上海汇合达借入资金1,566.33万元，全部用于子公司新疆天科合达购置厂房用地、厂房建设、购置生产设备。

根据双方《借款协议》和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17年末，公司应付上海汇合达借款本金和利息合计人民币11,051,114.68元；根据《借款协议》和公司2018年1-6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截至2018年6月末，公司应付上海汇合达借款本金和利息合计人民币11,259,207.58元。截至2018年12月10日，公司尚未向上海汇合达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为降低公司负债规模、减少财务费用支出、提升盈利能力，公司计划偿还向上海汇合达借款本金和利息，其中11,050,000.00元通过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偿还，其余部分通过自筹资金偿还。

## (5) 向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支付购买无形资产用款

公司部分碳化硅晶体、晶片产品研发生产涉及专利技术由股东中科院物理所与公司（包括公司子公司）共同拥有。为厘清资产权属，同时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储备，公司计划向中科院物理所收购16项共有专利（含1项专利申请）中的剩余权益，同时收购10项中科院物理所单独持有的碳化硅晶体、晶片生产相关专利，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类别	权利人
1	一种碳化硅单晶生长后的热处理方法	ZL200610081294.0	2006-5-29	发明	中科院物理所
2	一种用于碳化硅的欧姆电极结构的制造方法	ZL200810104843.0	2008-4-24	发明	中科院物理所
3	一种用于生长高质量碳化硅晶体的籽晶托	ZL200810106313.X	2008-5-12	发明	中科院物理所
4	半绝缘碳化硅单晶及其生长方法	特许第 5657109 号	2011-12-6	发明	中科院物理所
5	用 4H 碳化硅晶体制造的非线性光学器件	ZL201210004093.6	2012-1-6	发明	中科院物理所
6	用 4H 碳化硅晶体制造的非线性光学器件	US9500931 B2	2012-1-6	发明	中科院物理所
7	用 4H 碳化硅晶体制造的非线性光学器件	特许第 5898341 号	2012-1-6	发明	中科院物理所
8	一种无石墨包裹物的导电碳化硅晶体生长工艺	ZL201210432144.5	2012-11-2	发明	中科院物理所
9	一种碳化硅表面处理方法	201410072719.6	2014-2-6	发明	中科院物理所
10	半绝缘碳化硅单晶	ZL201010617348.7	2010-12-31	发明	中科院物理所
11	一种有蜡加工晶片用粘接剂及其制备方法	ZL200910236734.9	2009-11-5	发明	苏州天科合达、天科合达、中科院物理所
12	研磨液、研磨液的制备方法和使用该研磨液的研磨方法	ZL200910236733.4	2009-11-5	发明	天科合达、中科院物理所
13	一种籽晶处理方法和生长碳化硅单晶的方法	ZL200910236735.3	2009-11-5	发明	新疆天科合达、天科合达、中科院物理所
14	一种用于生长高质量导电型碳化硅晶体的方法	ZL200910238111.5	2009-11-18	发明	中科院物理所、天科合达
15	一种制备高纯半绝缘碳化硅晶体的方法	ZL200910238110.0	2009-11-18	发明	中科院物理所、天科合达
16	一种 SiC 单晶晶片的加工方法	ZL200910243519.1	2009-12-24	发明	天科合达、中科院物理所
17	一种降低碳化硅晶体应力的退火工艺	ZL200910243520.4	2009-12-24	发明	新疆天科合达、天科合达、中科院物理所
18	多线切割机分段切割碳化硅晶体的方法	ZL201010179835.X	2010-5-21	发明	天科合达、苏州天科合达、中科院物理所
19	一种清洗碳化硅晶片表面污染物的方法	ZL201010179864.6	2010-5-21	发明	天科合达、苏州天科合达、中科院物理所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类别	权利人
20	一种碳化硅晶体退火工艺	ZL201010588052.7	2010-12-14	发明	天科合达、中科院物理所
21	高质量碳化硅表面的获得方法	ZL201010588043.8	2010-12-14	发明	天科合达、中科院物理所
22	一种碳化硅单晶晶片表面及平整度的调整方法	ZL201010588030.0	2010-12-14	发明	天科合达、中科院物理所
23	一种碳化硅用抛光液的制备和使用方法	ZL201010591103.1	2010-12-16	发明	苏州天科合达、天科合达、中科院物理所
24	物理气相传输法生长碳化硅单晶及碳化硅单晶的原位退火工艺	US9340898 B2	2011-11-11	发明	天科合达、中科院物理研究所
25	物理气相传输法生长碳化硅单晶及碳化硅单晶的原位退火工艺	特许第 5450895 号	2011-11-11	发明	天科合达、中科院物理研究所
26	一种高质量碳化硅晶体生长的方法	201410754298.5	2014-12-10	专利申请	天科合达、中科院物理所、新疆天科合达

根据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天衡平评字[2018]11066号《资产评估报告》，以上26项专利（专利申请）中中科院物理所享有的权益价值为1,021.81万元。公司与中科院物理所商定的收购价格为1,021.81万元，公司计划使用1,020.00万元募集资金支付收购款，剩余部分以自筹资金支付。

#### （6）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正处于扩大产能以满足下游订单需求、加大研发投入、提高良品率、提升盈利水平的关键阶段，日常经营中对流动资金需求较大。公司计划将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剩余部分即不超过3,575.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流动资金使用项目	金额（元）
1	购买原材料	20,000,000.00
2	支付职工薪酬	11,250,000.00
3	房租、水电费等其他日常支出	4,500,000.00
合计		<b>35,750,000.00</b>

#### 4、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股东借款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公司计划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偿还招商银行贷款和股东上海汇合达借款，其中招商银行贷款全部用于采购生产耗材、人员薪酬、厂房租金等日常生产经营支出，股东上海汇合达借款全部用于子公司新疆天科合达购置厂房用地、厂房建设、购置生产设备。拟偿还的银行贷款和股东借款的用途均为日常经营用款，不存在用

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情况，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的情况，不存在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情况；不存在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情况；不存在用于投向房地产理财产品、购买住宅类房产或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情况，不存在购置工业楼宇或办公用房的情况，不存在宗教投资的情况，贷银行款及股东借款用途满足《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的相关监管要求。

## 5、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将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收付，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在发行认购结束后将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主办券商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没有发生变化。

### 二、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177,000,000.00元（含177,000,000.00元），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有利于缓解公司经营资金的压力，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下降，财务结构更趋稳健，将提升公司整体经营能力，为公司后续发展带来积极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提升，对其他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

### 三、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非股权资产对公司资产质量及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中包括购买生产设备和无形资产等非股权资产，其中3,000.00万元用于采购生产设备，1,021.81万元用于收购股东中科院物理所单独持有及与公司共有的26项专利技术。通过购买上述非股权资产，将对公司资产质量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积极影响。

募集资金采购生产设备将对公司资产质量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积极影响。随着下游集成电路行业投资日益旺盛，国内碳化硅晶体、晶片产品呈现供不应求的态势，公司目前产能难以满足客户订单需求。通过采购晶体生长、加工、清洗、检测等生产设备，将有效提升公司产品产能，对公司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和产品竞争力、增强持续经营能力奠定坚实基础。

募集资金购买无形资产将对公司资产质量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积极影响。公司主要产品为碳化硅晶体和晶片，晶体生长、多线切割、研磨抛光、清洗封装。公司计划向中科院物理所收购26项专利（含1项专利申请），具体涉及碳化硅晶体生长相关专利13项，晶体切割相关专利1项，研磨抛光相关专利7项，晶

片清洗相关专利1项，产品性能及应用相关专利4项。因此，拟购买的专利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完全相关，收购完成后将有效提升公司的技术储备和产品质量，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积极影响。

#### 四、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非股权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公众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触及本条所列指标的，应当按照本办法的相关要求办理”。

第三十五条规定，“（二）购买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以该资产的账面值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第二条第三款第（二）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三）公众公司同时购买、出售资产的，应当分别计算购买、出售资产的相关比例，并以二者中比例较高者为准。（四）公众公司在12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2017年末，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资产总额为16,256.48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向不同厂家采购生产设备金额合计3,000.00万元，向股东中科院物理所购买无形资产1,021.81万元，非股权资产的资产总额为4,021.81万元，公司购买非股权资产不涉及12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情形，以上非股权资产均不涉及负债，资产账面值与成交金额相同。本次募集资金购买非股权资产占2017年末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资产总额比例为24.74%，不存在购买的资产

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的情形，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五、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的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8,296,197股，持股比例27.30%，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00%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8,296,197股，间接持股比例27.30%；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77.03%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8,296,197股，持股比例17.40%，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疆天富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107,970股，直接持股比例9.90%；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4,404,167股，间接持股比例仍为27.30%，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因此，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化。

#### 六、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 第五节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 一、应该披露的重大事项

1、公司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等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2、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3、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通报批评、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4、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5、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本次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与发行对象分别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 1、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发行人）：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认购人）：认购对象

签订时间：2018年12月10日

#### 2、认购方式、支付方式

认购人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认购人应按照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所约定的认购缴款期间将其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全部认股款汇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账户信息以公司届时发布的《股票发行认购公告》为准。

#### 3、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认购合同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自然人投资者

签字)之日起成立;自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股票方案及股票发行认购合同之日起生效。

#### 4、合同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除合同生效条件外,合同未附带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 5、限售安排

认购合同约定本次发行无自愿限售安排。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本次股票发行而持有的新增股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限售。

#### 6、估值调整条款

本次发行无估值调整条款。

#### 7、违约责任

(1) 合同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原则,自觉履行合同。如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或违反本合同所作承诺或保证的,视为违约,违约方应依法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除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法律另有规定外,本合同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的相关约定,守约方均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或采取补救措施,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2) 甲方未在法律规定期限内完成登记,有权解除本合同。

(3) 如果存在以下情形,甲方应于本合同终止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返还认购价款及产生的相应利息(按照验资账户内实际产生的利息为准):

①由于主管机关或政府部门的直接原因导致本合同履行不能,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双方互不负违约责任;

②因为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合同履行不能,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双方互不负违约责任;

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备案审查甲方的本次股票发行,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④如截至2019年3月31日,甲方仍未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不负违约责任;

⑤本合同签署后，甲方调整发行方案的，应提前通知乙方并征得乙方同意，如甲方未经乙方同意对发行方案进行变更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不负违约责任。

## **8、纠纷解决机制**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本合同签订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本合同签订各方一致同意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并按提交仲裁申请时该会届时有效之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语言为中文。

## 第六节 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宝荣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9号1-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9号1-9层  
联系电话：010-88300742  
传 真：010-88300793  
项目负责人：翁智、牛成鹏

###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负责人：刘继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38号泰康金融大厦9层  
电话：010-65890699  
传真：010-65176800  
经办律师：杜玉松、程星星

###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联系电话：010-68278880  
传真：010-68238100  
经办注册会计师：惠增强、刘晶静

## 第七节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全体董事：

\_\_\_\_\_  
刘伟

\_\_\_\_\_  
邵雷

\_\_\_\_\_  
李泓

\_\_\_\_\_  
汪良忠

\_\_\_\_\_  
杨建

### 全体监事：

\_\_\_\_\_  
才华

\_\_\_\_\_  
陈小龙

\_\_\_\_\_  
崔建利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_\_\_\_\_  
杨建

\_\_\_\_\_  
彭同华

\_\_\_\_\_  
刘春俊

\_\_\_\_\_  
赵科新

\_\_\_\_\_  
刘玉双

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4日